

2021 年海阳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 安排使用情况的说明

一、2021 年债务限额情况

2021 年,烟台市核定分配海阳市新增债务限额 7.4 亿元,均为新增专项债务限额。2021 年我市政府债务总限额 117.6 亿元,其中,一般债务限额 72.65 亿元,专项债务限额 44.95 亿元。

二、2021 年新增债券分配及使用情况

2021 年,烟台市累计分配我市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7.4 亿元,比上年(6.6 亿元)增加 0.8 亿元,增长 12.12%。其中:4 月 27 日发行第一批 3.94 亿元,包括莱荣高铁项目(海阳段)3 亿元、海阳市御合幼儿园项目 0.08 亿元、海阳市东村中心卫生院(海阳市第三人民医院)改扩建项目 0.15 亿元、海阳市地方储备中心库项目 0.14 亿元、海阳市妇幼保健服务中心项目 0.38 亿元、海阳市建新水库增容工程 0.19 亿元;9 月 13 日发行第二批 1.06 亿元,全部用于海阳市新老城区 450 万 m²核能供暖管网项目;10 月 26 日发行第三批 2.4 亿元,全部用于莱荣高铁项目(海阳段)。

三、2021 年再融资债券分配及使用情况

2021 年,烟台市累计分配我市再融资债券 38.615 亿元。

分类型看，再融资一般债券 26.165 亿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 12.45 亿元；分性质看，用于偿还 2021 年到期政府债券本金部分 11.615 亿元，用于建制县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部分 27 亿元。建制县试点工作的开展，对我市化解隐性债务规模、降低隐性债务负债率、减少隐性债务利息支出、缓解政府债务支出压力、缓释债务风险等具有极其重要的推动作用，提高了我市总体债务的安全性、规范性和可控性，为我市的经济发展创造了时间。